

(五)掩埋場一併容納場址附近有關鄉鎮之垃圾。

## 警政 衛生部門第二組

質詢日期：中華民國七十七年十二月一日

質詢對象：警政 衛生部門有關各單位

質詢議員：黃金如（代表宣讀質詢摘要）

陳政忠 黃義清 闕河源 邱錦添

計五位 時間九十五分鐘

質詢摘要：

警察局

1. 如何消除臺北的治安死角？
2. 警察執法中公權力何在？公信力又何在？
3. 從警察裝備與福利，看警察志氣？
4. 現階段警政問題。

環保局

1. 勞基法外的「垃圾人」。
2. 臺北垃圾何去何從？
3. 「天天天藍」再評估。
4. 何時告別惡臭淡水河的哀歌。

衛生局

1. 「掛牌租照」知多少？
2. 市立醫院問題多多。
3. 登革熱會征服臺北市嗎？
4. 醫療廢棄物是燙手山芋？

補充質詢(一)

一、惡夜槍聲 市民膽戰心驚 治安亮起紅燈

近來犯罪案件急驟增加，國內的治安狀況已進入警方所謂的「戰國時代」，亦將呈現前所未有的紊亂。隨著殺人、竊盜、強盜、槍擊等重大案件，「槍械」已到處氾濫，不僅助長歹徒氣焰，更使百姓人心惶惶，社會安寧面臨重大的考驗。

二、地下場所治安死角 黑道盤整擁槍自重

今年四、五月間經減刑提前釋放的罪犯及一清專案的管訓分子，返回社會後將陸續展開對外活動，因此槍械的取得相當殷切，根據九月間警方破獲的走私槍械集團，仍有大批流落在外為黑道分子買走，如果這些可連續射擊的高殺傷力槍械不能及時追回，非但在這些黑道分子藏身的地下舞廳、酒廊等將有一連串火併的場面發生外，就連手無寸鐵的善良老百姓也將日夜提心吊膽，社會各處即將槍聲不斷，這種情況難道不值得憂慮嗎？

三、非法槍械何其多，警匪周旋何時了

臺灣地區除了被搶奪的警槍外，七十七年一月至十月查獲非法槍械彈藥的數量之多，種類之廣，是歷年所罕見，「開雲」專案雖為肅清黑槍正緊鑼密鼓進行當中，但對擁有衝鋒槍、手榴彈、火箭筒配備的黑道人物，簡直有如雞蛋碰石頭，加強警槍威力及警車性能均已刻不容緩。

目前治安單位計畫在全國執行「靖安行動」全面掃蕩黑槍並將移送管訓，施以保安處分，這樣的重罰措施期望能對黑槍氾濫發揮遏阻作用。

臺灣地區77年1至10月查獲非法槍械彈藥數量統計表

(刑事警察局提供)

臺北市議會公報 第三十八卷 第二期

				單 位	77 年 1 至 10 月
槍	械	總	計	支	1,953
魚			槍	支	94
鋼	筆	手	槍	支	137
空	氣		槍	支	10
獵			槍	支	45
普	通	步	槍	支	1
火			炮	支	2
輕	機		槍	支	1
卡	賓		槍	支	1
45	手		槍	支	11
瓦	斯		槍	支	77
麻	醉		槍	支	2
土	製	手	槍	支	242
轉	輪		槍	支	109
白	朗		寧	支	110
玩	具		槍	支	295
霰	彈		槍	支	40
其	他	槍	械	支	776
彈	藥	總	計	顆	11,406
子			彈	顆	6,503
炸			彈	顆	1
土	製	炸	彈	顆	75
信	號		彈	顆	72
手	榴		彈	顆	13
霰			彈	顆	3,596
其	他	彈	藥	顆	1,146

臺灣地區查獲各式槍彈統計表

中華民國77年11月1日至77年11月20日

臺北市議會公報 第三十八卷 第二期

項 目	單 位	總 計
違反槍炮彈藥刀械條例	件	84
	人	142
制 式 手 槍	枝	24
制 式 長 槍	枝	1
制 式 獵 槍	枝	2
土 造 槍 枝	枝	7
玩 具 改 造 槍	枝	85
其 他 槍	枝	11
各 式 子 彈	顆	217
手 榴 彈 炸 彈	顆	2
非 法 爆 裂 物	枚	2
炸 藥	枚	—
火 藥 粉 末	公 克	—
雷 管	支	—

(內政部警政署提供)

## 補充質詢(一)

### 一、拿生命開玩笑——外行充內行

臺灣地區藥物濫用和誤用的情況，在全球首屈一指，而散布在全省各角落的藥房和藥局，由非專業的藥師和藥劑生執業，應是一大關鍵（全臺灣一萬三千多家藥局中只有二十九·六%的藥房由藥師或藥劑生親自在場執業），而當初開業執照是如何取得是值得深究的問題。其他如出售過量的安眠藥，私下對病患執行注射，對藥品的禁忌及副作用不能確實瞭解……等使病患在毫不知情下又陷入另一種健康破壞。

### 二、造就假醫罔顧健康、草菅人命

由於我國對醫師資格檢驗辦法的嚴重疏失加上不肖官員貪瀆舞弊，導致社會上處處儘是冒牌醫生，不但無法提升醫療水準對國民健康更是嚴重危害，十月份調查局破獲的假中醫、假西醫案件暴露出現階段醫師檢驗辦法的重大漏洞，醫師執照的頒發應一律以公開公平的考試認定，對於華僑、外國人及軍中醫務士所採用的檢驗辦法極宜衍生弊端應廢除以謀對策。

### 三、密醫當道，沒有執照

舉目臺北市中醫、西藥診所處處皆是，但其中領有開業執照的又有幾希？衛生單位對訂定的「密醫查緝工作重點」並沒有採取積極取締的態度讓業務流於形式化，如此一來不但造成病患極大的損害對整個社會也造成無法彌補的傷害。

## ※速記錄

——七十七年十二月一日——

速記：陳世祥

主席（陳副議長健治）：

現在繼續開會，現在進行第二組，有黃議員金如等五位，時間是九十五分鐘，現在請開始。

黃議員金如：

主席！市府各位官員，各位記者女士、先生，本會各位同仁，今天警政衛生質詢，本小組有關河源、邱錦添、黃義清、陳政忠及本席等五位議員，時間是九十五分鐘，現在請衛生局柯局長備詢，首先請關議員談談仁愛醫院裝潢設備的問題。

關議員河源：

局長，現在與你探討一個問題，你在擔任仁愛醫院院長的時，大樓是在你手上興建完成的，現在所要探討的是用水問題，醫院裏面若沒有水，絕對不可以。爲什麼呢？失去空調，加護病房的病人沒有辦法抽痰，所有病房的抽水馬桶，沒有水可沖。那裏不能一、二小時沒有水。最近本席因爲身體健康欠佳，住進仁愛醫院，才發現醫院的水位不足。每一個人每天的用水量至少需一立方公尺，醫院內的員工有一千多位，病床是一千多位，目前開放者只有七三八個病床。九月份我到醫院的時候，連續五次因水不夠而停水，甚至一天、二天的停水，有五次之多。請教你，當時你當仁愛醫院院長時，設計一天用水量爲一千二百噸。九月份五次停水時，我打電話給自來水事業處，自來水事業處表示並未停水，是因爲醫院本身水量不夠。醫院的負責人黃主任表示，自來水事業處的自來水濁度太高，所以沒有供應水給醫院。公說公有理，婆說婆有理。因此本席親自打電話給自來水事業處處長，處長馬上趕來表示沒有停水。然後我打電話到隔壁的福華大飯店，對面是勞工大樓，他們均表示供水正常。那仁愛醫院爲什麼沒有水呢？原來當初設計容量是一千二百噸，現在只有四百噸，只用三分之一。請教你，當時你當院長時，爲何如此馬虎了事？

爲何不注意這件事情？如果缺水，失去空調就無法抽痰，殺人就不要用刀嘛！病患者痛苦不堪。一流的醫師，沒有水也是束手無策。你擔任院長是難辭其咎的，如何自圓其說？

柯局長賢忠：

仁愛醫院新建大樓由新建工程處承辦，這件事情……

闕議員河源：

你不要把這件事推給新工處，因爲你是院長，若認爲不合理，工程款可以不給。七十四年大樓完成到現在，已經三年了，這三年中所有的醫生、護士、病患都得忍氣吞聲。病患或許不瞭解，但醫師和護士們都是你的幹部，因爲對你忠心耿耿，不敢將此事講出去。這次很湊巧，我生病住院才瞭解這些情形，你要如何自圓其說呢？我剛才說過，你難辭其咎。不要當了局長以後，好官我自爲之，若是我是我我一定要引咎辭職。

柯局長賢忠：

無論原設計或中途變更，都由新工處辦理。仁愛醫院本身只要求的是醫療方面的設施而已。

闕議員河源：

你左右都言他，仁愛醫院是七十四年完成，你還當院長，發現水不夠，爲何不做妥當處置？

柯局長賢忠：

我自己也住院過，但未曾發現這種情形。

陳議員政忠：

局長，你當院長的時候沒有發現，現在病房的使用率僅達百分之六十，最主要的原因是水源不足，原設計一二〇〇立方公尺的蓄水池，如今只能蓄水四百立方公尺，亦即原可裝一二〇〇噸的水，現在只能裝四百噸，僅達到百分之二十五的使用功能。縱

使工程是由新工處興建，但規劃過程和預算編列都要經過你。你身爲機關主管，有沒有責任要求呢？應就預算額度內，發揮最大的功能，請簡單答覆，你有沒有責任？

柯局長賢忠：

工程我們是外行。

陳議員政忠：

局長！請問你有沒有責任？雖然你對工程外行，但我請問你，如果今天臺北市長是學法的，請問工程發生紕漏倒塌了，市長要不要負責任？他對工程也是外行，但首長要不要負責任？局長講這句話，人家會笑喔！我請各位記者不要登出去，若登出去，真的會讓人家笑。你擔任醫院的院長，工程預算是你編列的，但工程功能只完成預計的百分之二十五，而影響目前病房的使用率，只達到百分之六十。你的一句話「對工程外行」就推掉了，是新工處蓋的，與你沒有關係嗎？

柯局長賢忠：

我們需要查查看，當時……

陳議員政忠：

你當時是當院長，現在是局長，那就好辦事了，局長辦院長當時院長是誰，請局長嚴辦，好不好？怎麼查？

柯局長賢忠：

我們要查清楚是怎麼一回事。

陳議員政忠：

你問當時的院長怎麼做嘛！好不好？

柯局長賢忠：

爲什麼？因爲我也住院過，但住院期間未曾發生這種事情。過去……

陳議員政忠：

局長，你問當時的院長好不好？請局長辦辦當時的院長。

柯局長賢忠：

好！我查查看，到底是怎麼一回事。

陳議員政忠：

你怎麼辦，請告訴我們。

柯局長賢忠：

查查看再說。

闕議員河源：

局長，那麼巧？你住院的時候不缺水，我住院時連續五次缺水，十月份也缺水，還好我打電話拜託廖局長派消防隊用消防車送水支援，都有紀錄的。你實在是……

柯局長賢忠：

我查查看。

邱議員錦添：

闕議員住院，才將仁愛醫院的毛病診斷出來，現在等於是自己問自己。當時你是仁愛醫院院長，現在是衛生局局長，自己問自己會不會良心不安呢？

柯局長賢忠：

所以要查查看。

邱議員錦添：

縱使是新工處設計施工，但你自己驗收接管，怎麼查？是你們蓋章同意通過的，若沒有蓋章今天你就沒問題了。所以我認為你本應引疚辭職的反而高昇當局長。新工處康處長也昇官了，很奇怪，有問題的都會升官。沒有問題的都不會昇，原地踏步，目前市政府官僚體系都是如此安排，本席覺得很訝異！你不要笑，

你也是其中之一。應該感覺慚愧，要拿出良心來，光查是不够的。

我以三句話告訴你，目前臺北市民是一流的納稅，獲得的是二流的服務，三流的領導。不好意思說成四流，只講你是三流的領導。你的醫術是很不錯的我們都很肯定，但你的領導卻有問題。你承不承認你的領導能力很差？

柯局長賢忠：

不承認。

邱議員錦添：

不承認？大家都如此看法的。

陳議員政忠：

局長，不要死不認帳，你我都心知肚明。請問局長，你柯局長如何辦失職的柯院長？

柯局長賢忠：

我剛才講過，要查查看，到底是怎麼一回事。因為最近仁愛醫院附近蓋了很多高樓大廈，自來水有沒有受到影響，一定要查清楚原因。那個時候的情形和條件與現在都不一樣……

陳議員政忠：

那我們問柯院長好了，柯院長！過去是怎麼驗收的？

柯局長賢忠：

以前的情形和現在不一樣。

陳議員政忠：

對，以前是院長，現在是局長，當然不一樣。你當院長的時候是怎麼驗收的？

柯局長賢忠：

現在的條件和當時不一樣，當時預定興建的大小和實際興建的情形我真的不曉得，所以要查查看。

陳議員政忠：

請問要多久時間才能告訴我們？

黃議員金如：

查出結果其責任如是在你當院長時怎麼辦？那要叫誰辦你呢？

柯局長賢忠：

不會的。

關議員河源：

局長，不要談查辦了，你問總務主任是沒有用的。那時候並不是黃主任當總務主任。那時候的總務主任已經退休了，如何查辦呢？

柯局長賢忠：

當時的情形和現在不一樣。

陳議員政忠：

柯局長辦柯院長要多久時間？一個星期後答覆我們好不好？

主席：

一個禮拜好不好？好！

陳議員政忠：

接下來與你探討市立醫院的問題。

黃議員義清：

局長，若非關議員住院，我們根本不瞭解醫院的問題，他親身體驗之後才曉得市立醫院的患者受到如此的災難，這件事情到現在不清楚，還要查，我們認為非常遺憾。應該要體察入微才對。對病患的照顧應該無微不至才對，這些病患在生病的時候，也是最痛苦的時候。得到這種待遇，實在令人憤慨，希望你能好好的檢討。市立醫院的問題相當的多，根據市民檢舉、警方透露和

不少的按鈴申告，有關傷害、強姦的案件，發現不少被害人要求市立醫院陽明醫院驗傷時，遭受拒絕。同時介紹他到長春路一家外科醫院，拍照存證，大敲竹槓，有沒有這個事實？

柯局長賢忠：

我不曉得。

黃議員義清：

你都不曉得？那你幹什麼局長？整天在辦公室裏面是不是？

柯局長賢忠：

不是，因為沒有接到報告，所以不曉得。

黃議員義清：

報紙登得那麼大，還沒看到？要不要看，我拿給你看。

陳議員政忠：

局長，一流的外科醫師，三流的局長。國內一流的開刀師，卻是三流的領導。市立醫院提供二流的服務，因為你是三流的局長。我們請關議員再與你探討另一個市立醫院的問題。

關議員河源：

柯局長，再請教你一個問題，臺北市的博愛醫院，七十七年曾派X光巡迴服務車，為市民檢查胸部，若發現有問題，會立即通知再次複檢，這是一件很好的措施，嘉惠於市民，難能可貴，議員們都非常欣慰。可是你們的所作所為，卻是官樣文章。對於團體受檢者發現問題者才發通知，對其他個人部分，你們絕對不通知。我舉一個例，有一位先生三十七歲，他也是醫師，是內科主治大夫。他看到博愛醫院的X光巡迴車停在路旁，於是前去填寫姓名、地址、出生年、月、日等資料，然後接受X光檢查胸部，拍照後沒事，可是五六個月之後，他感覺胸部很不舒服。於是到馬偕醫院檢查，胸部整個模糊，經仔細檢查發現是肺癌。他太太

於是到博愛院拿當時拍照的底片，底片上確實有模糊；但未何不通知人家呢？每年X光巡迴車預算編列六十七萬元，但有沒有真正嘉惠於民？

南港有一位周小姐，也是到X光巡迴車檢查胸部，發現胸腔有一小點一小點的黑點，也沒有接到通知，等到四個月後有一天發高燒的時候，到醫院檢查才發現是肺結核。

以上這些例子，都是老百姓親自告訴我的，並不是我信口開河，其中一位是馬偕醫院的內科主治醫師，名叫陳發達，現在躺在馬偕醫院要死不能的，等於在等死。你們的博愛醫院那裏有博愛？院長和有關行政人員該作何解釋？請局長答覆好不好？可以如此草菅人命嗎？

柯局長賢忠：

應該要通知的。

闕議員河源：

要如何處置？現在我已經把名字告訴你了，你可以去查。

陳議員政忠：

局長，說真的，很難得市立醫院的問題只有一點點。但這麼一點點卻鬧出人命來。局長，你所領導的市立醫院要如何交代？博愛醫院X光巡迴車，肺結核防治經費一年編了三千一百多萬元，然而照X光片，發現問題卻不通知當事人，致延誤治療，等幾個月後病發了，家屬調閱資料才發現真相。

柯局長賢忠：

應該要通知的。

陳議員政忠：

你所屬的市立醫院是怎麼管理的？局長，拜託你不要一天到晚躲在開刀房裏。

闕議員河源：

沒有通知病人的行政責任，要如何處理？

柯局長賢忠：

一定會追究。

陳議員政忠：

怎麼追究？追究到那裏，追究院長？主辦當事人？照X光的護士？或是局長要負連帶責任？

柯局長賢忠：

醫師要負責任。

陳議員政忠：

院長沒責任，局長也沒有責任？如果是事實，有沒有責任？你不要負責？局長，問你發包仁愛醫院給水工程的情形，你身為院長說不知道。黃議員提到陽明醫院驗傷案，你也不知道。因為在你任內辦的事情你都不知道了，不在你任內辦的就更不知道了。況且博愛醫院的X光巡迴車是在外面照的，你就更不知道了。所以我們也知道你絕對不會知道的。局長，這三件事情請你查辦之後告訴我，好不好？

柯局長賢忠：

好。

闕議員河源：

查辦的情形，在總質詢以前將資料送給我們。

柯局長賢忠：

一個禮拜好不好？

闕議員河源：

我已經把姓名告訴你了。

柯局長賢忠：



一個禮拜好不好？

陳議員政忠：

一個禮拜內將這三個醫院的問題，連食品檢驗大樓變更計畫的非法問題，程序錯誤部分也要查明。

柯局長賢忠：

剛才講的是那一個問題？

陳議員政忠：

食品檢驗大樓到現在還沒有動工興建，整個變更程序錯誤的情形要讓我們知道。

柯局長賢忠：

檢驗大樓的事情嗎？我報告一下。去年經檢討以後，地點變更了，最近曾召開一次會議，即今年九月李副秘書長召開的會議上決定由衛生局、環保局……

陳議員政忠：

局長，我們要瞭解其中有沒有缺失，將檢討情形，一併給我們。

柯局長賢忠：

用書面答覆好不好。

陳議員政忠：

將檢討情形一併給我們。請你把百病叢生的市立醫院整頓好，以維護市民的健康。

柯局長賢忠：

好的！今年我們打算加強將醫療的品質提高。

黃議員金如：

請柯局長休息，現在請警察局長備詢。

——七十七年十二月一日——

速記：劉海珠

黃議員金如：

廖局長，我們來談談今天臺北市的治安問題。現在每天翻開報紙的社會版，都是殺人放火、結夥搶劫、綁票勒索。百姓一談到治安問題皆心驚膽跳，毛骨悚然。今天社會治安不好的情況，從歷史來講，可和春秋戰國時代比擬，那個時代是無政府狀態。今天有很多國民移民到外國，過去是怕共匪來襲，現在是怕治安問題。臺北的治安問題非常嚴重，所以國民才往外國移民。所以今天治安的不好，司法機關和治安機關都要共同負一半的責任。司法的每個案件無法速審速判，今天司法的黑案讓百姓已失去信心。至於治安問題百姓則惶惶不安，你身為臺北市警察局局長，對於今日臺北治安之壞，你有什麼感想？有何改善方法沒有？請局長說明一下。

主席（陳副議長健治）：

暫停一下，我們旁聽席上，有美國伊利諾州西北警官學校的代表團到議會來訪問，請大家鼓掌歡迎。其中三位是警察局局長。（大會熱烈鼓掌表示歡迎）

警察局廖局長兆祥：

謝謝黃議員的指教。事實上當前的治安問題，個人覺得相當嚴重。嚴重的狀況在上一個會期我就提出了報告，我說展望今後治安的狀況、有可能非常的嚴重，嚴重的原因有幾點：第一點，一清專案從七十三年十一月開始以後，那些人大部分都釋放了，其中有改過遷善的，但是不客氣的說，有些人還有問題。今年我們又實施減刑，因減刑而出獄的人數很多，很多竊盜犯、強盜犯、搶奪犯出來以後，再犯率也相當的高。槍枝走私的管道無法堵塞。所以從最近破獲的案件有很多走私進來的槍枝。雖然現在我們有個專案，但進來的槍枝還是很多。現在社會上有些不正當的

風氣，對於違法、脫序，甚至於大家樂後又有六合彩，使整個社會產生極大的影響。這些影響都不是我們本身所能解決的問題，但我在此報告，不解決也要解決。因此，我們最近有幾個做法向各位提出報告。第一個，我們自己要檢討改善、我們積極推動的小巡邏區，這個月我們將要開始實施，同時臺北市警察局的編制人數，從七十二年十二月通過了現有編制，五年來編制上沒有增加一個人，而五年來增加了三十萬人口，尤其解嚴以來治安的變化，而臺北市警察編制卻沒有增加任何一個人，現在我正在請求增加編制。

黃議員金如：

現在人員不足，我再問你，以前都是偷，現在都是用槍，槍的對象都是銀樓，請教局長，從今年開始銀樓搶奪案件有多少？破案有多少？你有沒有數字？

廖局長兆祥：

有數字，大概都破案了，今年破獲了二個銀樓搶劫集團。

黃議員金如：

銀樓搶案接二連三的發生，破案的不了了無幾，請你把資料給我們。

關議員河源：

局長，談到私槍、黑槍非常氾濫，臺北市的地下舞廳、地下酒家、酒廊、賓館，都擁有槍枝，警察局要去查的時候，上述地方皆事先知道，所以我請問局長，在那些犯罪的溫床，你查到多少犯罪的槍枝？另外一點，若去圍剿時，黑道擁有槍枝，防彈衣和烏茲衝鋒這種好的配件，我建議服勤務的時候也應該穿防彈背心。因為黑道私槍氾濫，所擁有火力比警察左輪槍強大，所以讓他們穿防彈背心，另外一點，出勤務時應該分配給他們烏茲衝

鋒槍，而不只有手槍。這兩點是對局長的建議。

廖局長兆祥：

我向關議員報告，這個月在不正當場所查獲槍枝，有五支以上。像昨天中山分局查獲一千多萬的嗎啡，這是臨檢，臨檢是由分局長、隊長或組長帶隊，出發前才知道去那裏，這一點我們一直在做，所以臺北市警察局對查槍枝非常努力，到十月底為止共計查獲二百四十三枝槍，十一月份約有十枝。

黃議員義清：

局長，有關一清專案，釋放回臺北市有多少人？你們有沒有追蹤及加強輔導？防止這些角頭回到社會破壞治安，應該非常重視才對，現在有多少人？有無加強追蹤？

廖局長兆祥：

我們有數字及加強追蹤，我們很重視，現在的問題是非臺北市的一清專案回來者，其它縣市回來者到臺北市來，譬如前些天在大安區查獲的三支槍，這個人是基隆的一清專案回來的。他不在本地而到臺北市來，現在我們不但要注意本地的，同時也要注意其它地區來的。

關議員河源：

自從解嚴後許多槍枝、彈藥從碼頭上來，聽說各港口都有大陸進來的槍枝和酒及中藥私貨，同樣是中國人的船不易分辨，警察局也束手無策。是否應該建議中央在碼頭嚴厲查訪？

廖局長兆祥：

固然臺北市沒有對外的水運、航空站，但就我了解走私管道很多，像貨櫃走私不可能每個打開檢查，因為會影響商業的交易時間，另外漁船的進出，又要便民、又要管制，但這些問題發生後有關單位都在研究想辦法。

陳議員政忠：

局長，今天整個治安的問題，過去從單純的毆鬥到槍械的問題，臺北市今年查到二百七十三支槍，臺北市這個月查到五至十支槍，但整個臺灣地區從一至十月份共查獲一千九百五十三支，彈藥高達一萬一千四百零六顆，包含卡賓槍、衝鋒槍，甚至於手榴彈。局長臺北市這個月份只查到五至十支，這和整個臺灣地區這十月份將近二千支槍之比，你認為警察局是否已盡了查緝的責任？

廖局長兆祥：

因為走私進來，跟海防位置及進出口位置有關，譬如，上次在高雄的貨櫃所查獲的槍枝，就是整大批的。

陳議員政忠：

但是整個槍枝進入的最終目的，是經濟最活絡的臺北市。

廖局長兆祥：

我們所查的是零星轉到臺北市來的，實際上歷年來查槍都在南部地區，當然我不認為這個數字很好，應該更努力去做，因為社會上還存在很多槍。

陳議員政忠：

從你這句話已證實，臺北市最高的治安機關首長仍認為一個月查獲五至十支槍，還跟實際情況相差很大。由你口中所述，讓市民隱憂的安全之下，你如何保證讓臺北市民，不在這種隱憂之下且不受槍枝的威脅？

廖局長兆祥：

我認為應阻塞槍枝走私來源，要保證槍枝不到臺北市來似乎不太容易。但無論如何，我們會嚴格去查驗槍枝。這是臺灣地區共同的問題。

陳議員政忠：

除了海防人員，目前警員有無辦法逮捕持有槍枝者？每個警員有無防彈衣？警車面對那麼強大火力有無查驗能力？

廖局長兆祥：

目前防彈衣並不完全足夠，臺北市大概有一千五百件左右，不過出勤時一定要求穿防彈衣。在此向各位報告，防彈衣有兩種，一種是軟式較輕便，另外一種是硬式內含鋼板，夏天非常熱且重，一般員警不太願意穿。但是我們皆會告知，穿著防彈衣是員警最大的福利。

邱議員錦添：

局長，對於貨源應把它斷絕，航空、走私各種挾帶皆有，現在走私一直在改變，你人員又無法增加，又無法提出保證，又無好辦法，我請問你治安如何會好？我個人看法，目前一清專案減刑獲釋人員很多，這些人有無列管追蹤？重新再犯率有多少？

廖局長兆祥：

本地的再犯率約百分之二點九。其它地區到臺北市的再犯率較高。

邱議員錦添：

一清專案及減刑回來者，應該列冊追蹤，再犯者應保持密切注意，現在編制又不够，還好現在沒把交通問題加諸於你。所以我認為現在要再實施「開雲專案」或「二清專案」，應本著勿枉勿縱，按照動員勘亂時期條款檢肅流氓條例，這樣一方面能本著人權，另一方面能把有再犯者抓起來。我特別強調一點，員警身上配槍被搶走，這件事情非常嚴重。保警一總隊兩位刑警身上的槍被搶走，警察的教育是不是不够？這兩個人有沒有處罰？

廖局長兆祥：

這兩人不屬於臺北市管轄，這個案也破了，這牽涉到一個很嚴重的問題，就是警察遇到任何問題是不是要拔槍，今天有篇新聞就這麼寫，因為警察往往是被動的，先取出槍來說這警察很壞，一點小事情就把槍拿出來。

邱議員錦添：

如何使用槍枝時機，在訓練時就應該有所分際，這不是我們現在討論的技術問題，該用槍就用槍，不要讓槍給人搶走了，這對員警實在是很丟臉的事。

黃議員金如：

今天談到槍枝的問題是非常可怕，在十五年前，假使犯案使用到槍枝是非常嚴重的問題，今天犯罪不使用槍枝則感覺是很奇怪的事，所以狗咬人不是新聞，人咬狗才是新聞，槍枝走私從海上、空中、陸上皆有，如何有效阻止槍枝進口，應從法令著手如何嚴辦，不應僅處於輕刑。今日，壞人有槍、好人怎麼辦呢？我請問局長，你碰到過去有仇的壞人拿著槍枝對著你，你怎麼辦呢？目前壞人有槍，好人不能有槍，按照槍枝管理條例，人民可以擁有槍枝，應該訂出一個辦法，武官將領以上應該有槍枝，文官簡任以上可以有槍枝，百姓若有正當職業，無不良記錄，則應可讓其申請槍枝，你對此看法如何？

黃議員義清：

局長，很多工地常遭黑道份子要脅要求保護費，這種事情你有沒有聽過？

廖局長兆祥：

有聽過且破過案子。

黃議員義清：

像這種案件，很多建築公司為求息事寧人，通常會拿保護費

給黑社會。他們並不是親自出面，而是由小嘍囉去砸招牌，直到拿到錢，或無法營業為止，這種情形非常可惡，大部分的工地皆有這種情形，請問您應如何防患？

廖局長兆祥：

事實上，有個很嚴重的問題，就是大家的道德勇氣不夠，譬如，我用個人名義寫了二千多封信，說如果有此現象、怕告訴別人則請告訴我，我會保護你。但是等到我去問有沒有被敲詐這件事，則沒人敢告訴我，我想辦都辦不了，因為他們怕被報復，因被判刑入獄，出獄後會再找麻煩，大家都沒有道德勇氣。

黃議員義清：

局長，根據我們了解，報案之後，黑社會會更加嚴重破壞和威脅。

廖局長兆祥：

我寫信給這些人，希望他們能親自告訴我，我會要主要幹部去處理這個問題，可避免一般的報案，但這封信一發出之後，很少有回信的。

黃議員義清：

剛剛黃金如議員所提到有關自衛槍枝問題，你的看法如何？

廖局長兆祥：

這是一個政策性的問題，互有得失。

陳議員政忠：

局長，受到要脅的人，不敢跟你配合報案抓人，局長認為市民沒有道德勇氣，而我們認為不是道德勇氣的問題，而是對整個治安疑慮的問題，局長，今天若有警察保護他，誰會沒有道德勇氣，一個小孩子跌倒都希望他的母親把他牽起，受惡勢力的威脅，誰不希望有治安的力量來維護他？所以今天我們的治安是容不

容許他把受威脅的事情講出來，這是治安的疑慮啊！

廖局長兆祥：

這是個惡性循環的問題，今天講民主、法治、警察明知要處

理一個壞人，如果沒有證據則毫無辦法，被敲詐的人不講話，那

警察怎麼辦？

陳議員政忠：

局長，這只是理由之一，不能代表所有最後的答案，到處都有勒索、敲詐，但警察無法保證這些被敲詐者的安危，那有誰敢報案呢？實際上是警察無法提供保障。我建議你把道德勇氣改爲治安疑慮，把治安加強則道德勇氣自然提昇，本組跟你探討到臺北市的整個治安，引述到槍枝的問題，希望局長加強市民的保障，而誘發出市民對惡勢力道德勇氣的檢舉，最後，本組建議你對善良百姓，可擁有槍枝的辦法，希望你考慮研究。謝謝您，我們請衛生局柯局長來談談其他的問題。

黃議員金如：

局長，你有沒有臺北市中藥店和西藥店數量的數據？

衛生局柯局長賢忠：

中藥店有八百家，西藥店有三千家。

黃議員金如：

按照規定，中藥店必須有合格的中醫師駐診，中藥店不具有合格醫師數量有多少？你們根本沒資料。現在中藥店絕大部分沒有合格醫師，西藥店三千多家也是大部分沒有藥劑師執照。

陳議員政忠：

一個局長不知道中藥店必須有中醫師，就如同議員不知道你局長應該做什麼事，對不對？這基本常識你怎麼可以不知道呢？關係每一位市民健康，最直接的就是醫院、西藥房和中藥房。就

一般市民習慣常到中藥房去買藥，如果臺北市的中藥店和西藥房都有合格的醫師或藥劑師，則今天藥政問題都解決了，你認爲不是這樣？

柯局長賢忠：

有些地方仍應加強，我們不希望有借牌照的現象，多使用G、M、P產品，不要使用地下工廠產品及禁藥。

陳議員政忠：

不可以借用牌照，藥品必須在有效期間，請問你有多少人在檢查藥品過期問題？多久查一次？請你回答。另外第三個問題，除了G、M、P產品外，地下藥商所供應的藥品，你們抓到多少件？中藥沒有G、M、P，你們有沒有一個規範來對市民交代？臺北市最高藥政主管機關，竟然不知道中藥須有何規範？請問局長，臺北市對於使用禁藥有無個案？如何查？是不是和藥物使用是否過期相同？請你告訴我。

柯局長賢忠：

一年至少去查三次。

陳議員政忠：

這是不可能的，如果是，你一週內把去查的記錄拿給我們，我們了解你們根本無法去查，從你無法去查藥品的使用期間，G、M、P的使用、地下工廠藥品的防制及禁藥的使用，可以想像到中藥和西藥店，醫師執照借用氾濫的程度，可以說非常的嚴重，這就是本組對你質詢藥政問題的重心，借牌照使用會害死人，很多持軍醫執照在社會上行醫，我聽聽你的意見，你不講是不是？主席，把時間暫停一下吧！

黃議員義清：

爲何不用考試來加強管理？

柯局長賢忠：

對中藥商，衛生署有嚴格管理的辦法，但衛生局人員確實不夠。

黃議員義清：

如果人員不夠，就任其草菅人命，那責任很大，衛生署有此辦法就一定要去執行。

陳議員政忠：

藥政的四大問題，你三思好了沒有？請回答。

柯局長賢忠：

衛生局第三組稽查員的人數必須增加，否則工作量太多，目前考慮由其他人來支援，譬如由醫院的藥劑師來支援。

陳議員政忠：

增加人員須一年，目前應對中藥和西藥店的管理規則，應加強督導，各區的衛生所，每日做日報表，然後每個月清查無照藥商，採取積極追蹤的工作。每個月提報告給我們。

邱議員錦添：

局長，人員編制不夠，應想辦法去爭取。請問你目前臺北市六十六個零售市場，每個月抽驗情形如何？派了多少人及檢驗多少件？

柯局長賢忠：

七月至十一月底共檢驗三千一百四十四件，檢驗內容皆有刊登在報紙上。

邱議員錦添：

食米查驗六十七件，食用油查驗才二十三件，全臺北市有六十六個零售市場，食用油查驗是二十三件合格或是只抽驗二十三件？請你說明。

衛生局第七科蕭科長東銘：

食米我們共檢查五百三十幾家販賣場所，現場人員對於有問題的再抽驗。

邱議員錦添：

憑這張表就知道無法使臺北市民在吃的方面，具有安全感。不合格的如何處理？有登報嗎？有銷毀嗎？有沒有按照食品管理辦法細則處理呢？

蕭科長東銘：

看情況，如違反規定則處以罰鍰或銷毀，目前都處以罰鍰或移送法辦，且皆有追蹤。

邱議員錦添：

臺北市的檢驗大樓要到八十一年才能完工，記得在本會第二次大會就希望你趕快興建。八十一年以前如何使得臺北市六十六個市場檢驗工作確實落實，既然人手不足，應在首長會報中提出。臺北市果菜公司一百件才抽驗一件，蔬菜含農藥很嚴重，衛生局本身無法勝任，果菜公司，每天三個人用四個小時抽驗，抽驗比例是百分之一，根本沒有辦法守住這最後的防線，所以臺北市衛生局根本無法保護百姓的健康。八十一年以前應增加編制及制定辦法抽驗，或者可以委託民間機構抽驗，才可解決問題。

關議員河源：

剛才本組所提問題，你都答覆得模稜兩可。對於本組所提各種缺失問題，希望你好好改進。

黃議員金如：

目前清潔隊員分為固定和臨時兩種，臨時人員約三千人左右，清潔隊員不適用勞基法，他們工作環境惡劣，又無勞基法照顧，臨時工一個月規定工作二十五天，那另外五天誰來清理垃圾？

所以不合情理。臨時工有何保障？

環保局長文國：

臨時工由社會局編預算，我們只管派工作。

陳議員政忠：

每天工作量二千六百噸至三千噸，請問這些臨時工對環保的清潔發揮多少功能？一天工資三百元，下年度三百五十元，加班費每小時三十元，平常只可加一班，例假日補假才可加兩班，臨時工對環保局的工作，是否可協調其它單位而納入保障？既然肯定他們對環保局的重要性，就不要忽視他們的權利。甚至納入勞基法保障。

崔局長文國：

我們已報行政院，希望我們的職工能適用勞基法。

邱議員錦添：

按照編制可能有困難，要用團體協約的方式或是聘僱的方式。

崔局長文國：

目前是由社會局撥預算，我們只管管理工作。

邱議員錦添：

他們和市政府必定是具有關係，市政府才可能發薪水，到底用什麼關係來僱用？既然是臨時僱用，一般公司只要十個人就可參加勞保，何況我們有三千個人，既然對市政府有貢獻就應讓他們參加勞保，這是最起碼的照顧，不可把他們都推給社會局。

崔局長文國：

已經有辦理勞保了。

黃議員義濟：

清垃圾是最髒的工作，既然他們勞苦功高就應以實際行動來

表揚。臨時工一個月才七千多元，一個家庭有三口如何開銷？清潔隊員一個月大概有一萬七千元，最起碼臨時工也應有一萬五千元。

崔局長文國：

這是政策問題，我也一再爭取下年度給予服裝。

黃議員義濟：

既然是社會救濟就應該讓他們過得心安理得的生活。

黃議員金如：

臺北市垃圾問題很傷腦筋。清潔隊員年齡漸大，是否可以將垃圾交給民間處理。

崔局長文國：

我正在朝這個方向努力。

邱議員錦添：

目前臺北市苦無垃圾掩埋場，本組同仁曾會見邱主席，聽說臺北市曾和臺北縣洽談垃圾掩埋場的問題。條件如何？

崔局長文國：

土地費用、工程費用，給當地鄉鎮適當補償，操作管理費用皆由我們出錢，最後連土地都屬於他們，但始終都沒談成。

邱議員錦添：

就是土地我們找，然後掩埋後土蓋上去，最後土地給他們，地點有沒有找到？

崔局長文國：

地點找到了，但當地民眾不答應給我們使用，因為臺北縣目前也不能在那地點做掩埋垃圾。我們正在找另外的掩埋場且非有不可。通常交涉一半就曝光了，目前的做法是不到最後決不曝光。但跟當地民眾又得溝通。所以一般不易不曝光。

邱議員錦添：

你應溝通好，條件非常優厚。臺北市會好好照顧的。

陳議員政忠：

局長，今天解決省市共同的問題不應光從臺北市垃圾問題來處理，臺北縣民不希望臺北市將垃圾傾倒臺北縣，甚至於不希望臺北市行政區域擴大。那表示我們沒有把好處告訴他們，省主席也同意透過省市協調，由你擔任召集人，他同意我們利用所買的土地來作掩埋垃圾，最後覆土再歸還原鄉鎮使用，這點他絕對贊同。你必須告訴這些民眾，掩埋場設立不會造成污染，且會幫助當地的開發，這些我們都沒有特別強調。所謂已所不欲、勿施於人，本組和省主席溝通後，他相當支持我們，希望由臺北市環保局長當召集人，負責找土地，且把當地當掩埋場的好處告訴百姓，共同解決縣市的垃圾問題，否則福德坑掩埋場只剩下三、四年可用，到時候臺北市的垃圾不知應傾倒於何處，局長你應多加努力。

黃議員義清：

局長，目前福德坑污水是否達到放流的標準？

崔局長文國：

福德坑掩埋場，當初建造污水處理廠時是管制B、O、D，建造完成後污水放流標準，改為C、O、D，因此目前未達放流標準。

黃議員義清：

景美溪目前發現紅褐色泡沫污染源，如何防患第二次公害？

崔局長文國：

按照專家的論點，C、O、D在水中溶解很慢，環保局目前

臺北市議會公報 第三十八卷 第二期

委託民間處理。掩埋場目前未到年限，我們會在年限之前找到新的掩埋場。

邱議員錦添：

掩埋場的問題，希望在你退休之前務必完成。現在請教警察局局長。局長，很多分局長或副分局長，年齡到六十歲，就將年齡更改，有的被起訴。我希望所有戶政事務所主任，對戶籍法要瞭解，最好請專家來講習，改進戶籍專業知識。臺北市十六個行政區有十四個分局，目前沒有新大樓的有松南、古亭、及松山，尤其是古亭分局的問題，你應將它授權交給副分局長來辦理。另外上一次體育場舉辦晚會，發了六萬張票出去，以致場內太擠，這是不是警察局辦的？

廖局長兆祥：

這是由很多單位合辦，我們是贊助。這是由少年輔導會主辦。

邱議員錦添：

下次不要發出那麼多張票，以免發生擁擠而產生危險，辦晚會是很好，但要做得漂亮。

主席：

未答覆部份請用書面答覆。

### ※書面答覆（警政衛生部門第二組）

答覆單位：警察局

3.問：從警察裝備與福利，看警察士氣？

答：一、警察裝備及福利與警察士氣有密切關係，如果裝備精良福利良好，警察士氣一定可以提高，本局對此問題特別重視，在裝備方面：如服裝部份，去年因服制條



例修正，本局即向本府爭取經費每人增發一套冬、夏制服及提高品質（夏服原九五〇元增爲一、一〇〇元、冬服原一、九〇〇元增爲二、二〇〇元、皮鞋原四五〇元增爲六〇〇元），七十五、六年間因應治安需要動支預備金購置最新式六五步槍一批及防彈衣、防彈背心、盾牌、頭盔等安全裝備，嗣因員額增加經檢討仍不足需求，除向警政署請求支撥迷你衝鋒槍一批外，另於七十九年度再編預算增購安全裝備六〇〇套（防彈衣、盔、盾牌），以確保員警執行任務之安全防護，又警用巡邏、偵防汽、機車及無線電話均據中程計畫逐年增購與汰換，並設法採購較高性能之汽機車及無線電機，以適應當前治安維護之需求。

二、警察人員之福利依法令與其他一般行政機關相同，如各項補助公保、眷保等，所不同者爲本局員警福利金（雇員以上預算編列每年每人一百元），及員工眷屬門診補助（每一員工每年最高五千元），本局雖盡力爭取，惟限於法令規定皆難如願。

#### 口頭質詢部分

問：兩年來本市銀樓搶案發生多少？破獲多少？目前偵辦情形如何？請將資料送本會。

答：一、臺北市各地區自七十六年元月一日起至七十七年十二月一日止，發生銀樓被搶奪案（佯裝購買金飾趁機搶走）計六件，破獲四件，未破二件。（七十六年發生二件、破獲二件。七十七年發生四件、破獲二件，未破二件）。

二、七十六年元月一日起至七十七年十二月一日止，發生銀

樓被強盜案（持槍、刀械脅迫搶劫等）共二三件，破獲十六件，未破七件。（七十六年發生七件、破獲六件、未破一件。七十七年發生十六件、破獲十件，未破六件）。

三、綜合七十六、七十七年強盜、搶奪共計發生二九件、破獲二〇件、未破九件。未破案件已分別列入重大刑案管制，並定期分赴各單位督飭加強覓線偵破。

#### 答覆單位：衛生局

一、問：掛牌租照知多少？

答：一、爲維護市民健康，本局爲澈底取締密醫，積極展開查緝工作，特訂定密醫查緝工作要點。

二、於七十四年七月至七十七年七月出勤次數一千六百一十五次，現查獲密醫移送法辦計二十人。

三、本要點密醫查緝工作，本市十六個區衛生所編成四組，除例行出勤查緝，本局於接獲上級機關、醫師公會，或其他有關單位及市民檢舉之密醫案件，由本局三科派員查緝，必要時得會請警政單位協助辦理。

四、由於重視查緝；以定期、不定期、突擊查緝方式，進行取締工作，就目前情形，醫師出租執照，已大量減少，但爲防患未然，本局均隨時機動密切查緝中。

二、問：有關市立醫院之管理，本局向來均甚爲重視爲期市立醫院之營運及服務品質均能與市政建設同步成長，本局已由下列途徑加強督導管理：

答：一、爲民服務方面：加強服務臺人員之服務態度並由本

局研考室做定期及不定期之抽查。

二、行政管理方面：加強住院室、病歷室、營養室等行政科室之功能及醫療儀器之電腦化管理。

三、醫療服務品質方面：增添購現代化醫療儀器設備，組成藥品審議委員會，達成合理用藥，減少浪費。

羅致優秀醫療人員，及加強醫事人員之在職訓練及教學活動。

四、定期舉辦醫院督導考核：除例行之業務外並逐年針對特殊項目進行考核，以收改進及觀摩之效。

三、問：登革熱會征服臺北市嗎？

答：為避免登革熱蔓延本市除依照「臺北市登革熱病症防治計畫」積極辦理外，並立即採取下列因應防範措施：

一、函請本市各公私立醫療院所，密切注意，一旦發現疑似病例，立即通報本局並向患者採血送預研所檢驗。

二、對病患家戶及其鄰居做疫情調查及防疫消毒，以控制疫情。

三、加強衛生教育：利用大眾傳播工具及印製宣傳單，提醒市民對登革熱之警覺，並宣導預防方法，促使市民主動整頓家戶內外環境及清除廢輪胎、空瓶、罐等病媒孳生源，澈底杜絕傳染途徑。

四、為積極有效防止登革熱蔓延，配合本府環保局在各區成立「登革熱病媒防治服務隊」，由區長任召集人，集合有關單位自七十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起至十二月二十四日止，逐戶分送宣導單，發動市民協助整理環境，澈底清除登革熱病媒孳生源，杜絕傳染。

染。

五、本市至十二月一日接獲一二例疑似病例報告，經血清檢驗確定罹患登革熱者二十七例，全係自高屏地區感染，在本市發病就醫發現，均對患者及其左右鄰居做疫情追蹤與居家環境噴灑殺蟲劑，以撲滅病媒，至目前為止本市尚未發現原發性病例。

四、問：醫療廢棄物是燙手山芋？

答：本局針對市立醫療院所產生之廢棄物，擬興建醫療用焚化爐，經與本府環境保護局協商結果，決由本府環境保護局將本市醫療院所焚化爐籌建、規劃、評估、設計興建併入興建士林焚化廠案由環境保護局統一辦理。目前醫療用焚化爐未建前，醫療院所每日所產生之廢棄物處理方法，採取分類收集方式，感染性廢棄物先行消毒處理，然後交由環境保護局統一清運。

答覆單位：環保局

三、問：「天天天藍」再評估。

答：(一)臺北市空氣污染源：一為機動車輛之廢煙、廢氣，另為工商廠場燃燒或生產過程產生。但根據調查研究顯示，每月排入本市大氣環境中之污染物(三八、八九四公噸)約有九五%來自交通工具。

(二)為減少各項污染物的排放量，本局除加強稽查管制外，並於77.10.20擬定「臺北市政府空氣污染防治計畫」，並報本府環保會報審議通過，期結合本府交通、工務、建設、警察等有關單位的力量，針對下列主要措施：

1. 加強固定污染源管制。

質詢議員：李定中

時間十九分鐘

質詢摘要：

1. 生活品質。
2. 上樑不正下樑歪。
3. 污染源。

### ※速記錄

——七十七年十二月一日——

速記：劉海珠

主席（陳副議長健治）：

現在請第三組李定中議員，質詢時間十九分鐘，請開始。

李議員定中：

主席、各位市府官員、各位記者女士、先生、各位同仁，大家好。現在進行警政衛生部門第三組李定中質詢，首先請教警察局廖局長。局長，鬧得滿城風雨的士林之「狼」，已經使得臺北市民談「狼」色變，大家莫不盼望臺北市警察單位將這一連續作案九次的惡狼，逮捕歸案。尤其是婦女同胞們，在外界壓力下，廖局長也曾充滿信心地誇下海口，一定能將這一匹兇狼的惡「狼」繩之以法。不料，事與願違，士林的狼到今天仍逍遙法外，請問廖局長，你龐大的部屬為何如此「漏氣」？其真正的原因在那裏？

警察局廖局長兆祥：

所謂士林之狼，目前見過他的，只有二個人，畫了兩次像。

李議員定中：

光是畫像到底現在有何方法能全力去執行這件事情？不要讓惡「狼」繼續逍遙下去。

四、問：何時告別惡臭淡水河的哀歌。

答：淡水河系臺北市各河段，大部分已呈現中度以上污染程度。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訂定「淡水河系污染整治計畫先期工程」整合中央、省、市共同執行污染防治措施。本府相關單位工務局、環保局、建設局、衛生局、自來水事業處及翡翠水庫管理局等單位配合中央共同辦理河川整治工程、衛生下水道工程、工廠及事業單位廢水管制、污染源管制、河川水質監測及水源區保護等工作，按照計畫改善目標第一階段在民國八十年可達成各河段在旱季無缺氧發臭現象。

### 警政 衛生部門第三組

質詢日期：中華民國七十七年十二月一日

質詢對象：警政  
衛生部門有關各單位